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命题点全面解读>>

13位ISBN编号：9787113093594

10位ISBN编号：7113093590

出版时间：2009-1

出版时间：中国铁道出版社

作者：北京兴宏程建筑考试培训中心 组织编写

页数：231

字数：373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1996年8月，建设部、人事部下发了《建设部、人事部关于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建监[1996]462号），从1997年起，全国正式举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北京兴宏程建筑考试培训中心应广大考生的迫切要求，组织了一批执业资格考试辅导名师组成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用书编写委员会，利用这些考试辅导名师在具体辅导和命题工作中积累的经验，在全面锁定考纲教材变化、准确把握考试新动向的基础上，科学安排知识体系架构，以独特方法全方位剖析试题的真实含义，采用多维的解题方法拓展解题思路的编写理念，编写了《2009年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用书》。

《2009年全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用书》系列丛书的基本内容包括：**命题规律解读** 通过辅导用书编写委员会对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命题规律的准确定位，深度透视命题规律，帮助考生理顺备考思路。

命题点解读 一种话题就是一种考点，一段材料就是一段积累。

辅导用书编写委员会将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命题要点作了深层次的剖析和总结，帮助考生有效形成基础知识的提高和升华。

历年考题诠解辅导用书编写委员会依托历年众多真题，赋予专业讲解，全面引领考生答题方向，悉心点拨考生破题技巧，有效突破考生的思维固态。

热点试题全解辅导用书编写委员会在编写过程中，遵循考试大纲，结合考试教材，经过潜心研究、精心策划、重点筛选后编写出难易符合考试要求的典型试题，帮助考生巩固已掌握的知识。

书籍目录

考试相关情况说明备考复习指南答题方法解读答题卡填涂技巧2004~2008年度《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法规》试卷命题点分值第一章 建设工程监理制度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二章 监理工程师和工程监理企业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三章 建设工程目标控制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四章 建设工程风险管理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五章 建设工程监理组织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六章 建设工程监理规划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七章 国外工程项目管理相关情况介绍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八章 建设工程信息管理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第九章 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及规范 命题规律解读 命题点解读 历年考题诠解 热点试题全解 热点试题答案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建设工程监理制度 命题规律解读 本章的命题规律主要体现在：1.就本章而言，命题点主要集中在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概念、建设程序和建设工程管理制度的内容中。

2.本科目考试试卷的第1题就应该是考核建设工程监理的定义。

3.必须实行监理的建设工程的范围也是常考的内容之一。

4.通过在建设工程监理过程中的实际工作来分析其体现了建设工程监理的哪一性质。

5.区分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的作用和内容可能是今年考试的一个命题点。

6.建设工程准备阶段、施工安装阶段、生产准备阶段的主要任务的区分是重要的命题点。

7.建设项目董事会和总经理职权的划分有可能在今年的试卷中出一个多项选择题。

命题点解读 命题点1建设工程监理的定义及监理概念要点 1.定义 工程监理企业接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承担其项目管理工作，并代表建设单位对承建单位的建设行为进行监督管理的专业化服务活动。

2.工程监理企业 接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承担其项目管理工作，并代表建设单位对承建单位的建设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3.建设单位 委托监理的一方。

在工程建设中拥有重大问题的决定权。

4.承建单位 建设行为受工程监理企业监督管理。

5.政府部门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督管理的主体，是行政性监督管理，具有明显的强制性。

命题点2建设工程监理的依据 1.工程建设文件 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许可证等。

2.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 《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工程建设监理规定》等部门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也包括《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以及有关的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

3.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和有关的建设工程合同 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根据两类合同，即工程监理企业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和建设单位与承建单位签订的有关建设工程合同进行监理。

工程监理企业依据哪些有关的建设工程合同进行监理，视委托监理合同的范围来决定。

全过程监理应当包括咨询合同、勘察合同、设计合同、施工合同以及设备采购合同等；决策阶段监理主要是咨询合同；设计阶段监理主要是设计合同；施工阶段监理主要是施工合同。

命题点3必须实行监理的建设工程 1.国家重点建设工程 依据《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所确定的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骨干项目。

2.大中型公用事业工程 项目总投资额在3000万元以上的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市政工程；科技、教育、文化等项目；体育、旅游、商业等项目；卫生、社会福利等项目；其他公用事业项目。

3.成片开发建设的住宅小区工程 建筑面积在5万m²以上的住宅建设工程。

4.利用外国政府或者国际组织贷款、援助资金的工程 包括使用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组织贷款资金的项目；使用国外政府及其机构贷款资金的项目；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国外政府援助资金的项目。

5.国家规定必须实行监理的其他工程 项目总投资额在3000万元以上，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交通运输、水利建设、城市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保护、信息产业、能源等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学校、影剧院、体育场馆项目。

命题点4建设工程监理的阶段范围 建设工程监理可以适用于工程建设投资决策阶段和实施阶段，但目前主要是建设工程施工阶段。

在施工阶段委托监理，其目的是更有效地发挥监理的规划、控制、协调作用，为在计划目标内建成工程提供最好的管理。

<< 《建设工程监理基本理论与相关》 >

命题点5建设工程监理的性质 1.服务性 建设工程监理具有服务性，是从它的业务性质方面定性的。

建设工程监理的主要方法是规划、控制、协调，主要任务是控制建设工程的投资、进度和质量，最终应当达到的基本目的是协助建设单位在计划的目标内将建设工程建成投入使用。

这就是建设工程监理的管理服务的内涵。

在工程建设中，监理人员利用自己的知识、技能经验、信息以及必要的试验、检测手段，为建设单位提供管理服务。

工程监理企业不能完全取代建设单位的管理活动。

它不具有工程建设重大问题的决策权，它只能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建设单位进行管理。

建设工程监理的服务对象是建设单位。

监理服务是按照委托监理合同的规定进行的，是受法律约束和保护。

2.科学性 科学性是由建设工程监理要达到的基本目的决定的。

科学性主要表现在：工程监理企业应当由组织管理能力强、工程建设经验丰富的人员担任领导；应当有足够数量的、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应变能力的监理工程师组成的骨干队伍；要有一套健全的管理制度；要有现代化的管理手段；要掌握先进的管理理论、方法和手段；要积累足够的技术、经济资料和数据；要有科学的工作态度和严谨的工作作风；要实事求是、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3.独立性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要求工程监理企业按照“公正、独立、自主”原则开展监理工作。

按照独立性要求，工程监理单位应当严格地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工程建设文件、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有关的建设工程合同等的规定实施监理；在委托监理的工程中，与承建单位不得有隶属关系和其他利害关系；在开展工程监理的过程中，必须建立自己的组织，按照自己的工作计划、程序、流程、方法、手段，根据自己的判断，独立地开展工作。

4.公正性 公正性是社会公认的职业道德准则，是监理行业能够长期生存和发展的基本职业道德准则。

命题点6建设工程监理的作用 (1)有利于提高建设工程投资决策科学化水平； (2)有利于规范工程建设参与各方的建设行为； (3)有利于促使承建单位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和使用安全； (4)有利于实现建设工程投资效益最大化。

命题点7建设工程投资效益最大化的不同表现 (1)在满足建设工程预定功能和质量标准的前提下，建设投资额最少； (2)在满足建设工程预定功能和质量标准的前提下，建设工程寿命周期费用（或全寿命费用）最少； (3)建设工程本身的投资效益与环境、社会效益的综合效益最大化。

命题点8现阶段建设工程监理的特点 1.服务对象具有单一性 我国的建设工程监理制规定，工程监理企业只接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即只为建设单位服务。

它不能接受承建单位的委托为其提供管理服务。

从这个意义上看，可以认为我国的建设工程监理就是为建设单位服务的项目管理。

2.属于强制推行的制度 我国的建设工程监理，从一开始就是作为对计划经济条件下所形成的建设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一项新制度提出来的，也是依靠行政手段和法律手段在全国范围推行的。

3.具有监督功能 我国的工程监理企业有一定的特殊地位，它与建设单位构成委托与被委托关系，与承建单位虽然无任何经济关系，但根据建设单位授权，有权对其不当建设行为进行监督，或者预先防范，或者指令及时改正，或者向有关部门反映，请求纠正。

4.市场准入的双重控制 我国对建设工程监理的市场准入采取了企业资质和人员资格的双重控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